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程控股

SHOUCHENG HOLDINGS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 SHOUCH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收入為港幣9.22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4%，毛利為港幣6.53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86%。
-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6.02億元，去年同期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13.95億元，乃由於去年同期本公司根據投資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首鋼資源」）的市場表現及本集團未來計劃進行減值評估，投資之減值虧損撥備金額合共港幣17.76億元。
- 本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為8.46港仙，去年同期每股基本虧損19.23港仙。
- 本期間之每股稀釋盈利為8.46港仙，去年同期每股稀釋虧損19.23港仙。

董事會宣派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合共港幣3億元（2021年：港幣3億元）。

董事會於2022年2月15日宣派特別股息合共港幣2億元，包括第一期特別股息港幣1億元已於2022年3月14日派發。第二期特別股息港幣1億元將於2022年10月31日派發。

中期業績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該等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922,380	638,721
銷售成本		<u>(269,258)</u>	<u>(287,179)</u>
毛利		653,122	351,542
其他收入淨額		307,760	158,382
其他收益淨額		31,242	28,057
撇銷應收賬款		-	(59,972)
管理費用		<u>(198,599)</u>	<u>(112,756)</u>
經營溢利		793,525	365,253
財務成本		(55,517)	(37,726)
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虧損撥備	6	-	(1,776,215)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428)	17,316
攤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u>(13,817)</u>	<u>101,939</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21,763	(1,329,433)
所得稅支出	4	<u>(127,078)</u>	<u>(70,535)</u>
期間溢利／(虧損)		<u><u>594,685</u></u>	<u><u>(1,399,968)</u></u>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01,932	(1,394,710)
非控股權益		<u>(7,247)</u>	<u>(5,258)</u>
		<u><u>594,685</u></u>	<u><u>(1,399,968)</u></u>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2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已經／往後可能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折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77,098)	14,790
處置持有待售資產之匯兌儲備釋放	6	(42,618)	—
攤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折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2,167)	5,188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764,753	(2,878)
攤佔一間聯營公司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	8,254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502,870	25,354
期間全面收益／(虧損) 總值		1,097,555	(1,374,614)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 總值：			
本公司擁有人		1,108,844	(1,367,203)
非控股權益		(11,289)	(7,411)
		1,097,555	(1,374,6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之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港仙)	5	8.46	(19.23)
每股稀釋盈利／(虧損) (港仙)	5	8.46	(19.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2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156	35,663
使用權資產		2,115,440	2,204,768
與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有關的合約資產		182,450	124,017
投資物業		270,919	257,46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79,113	173,538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802,732	854,694
投資—非流動		4,002,702	1,075,915
預付款項及按金		224,913	132,99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73	3,3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9,207	413,607
非流動資產總值		8,300,205	5,275,966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7	481,804	135,14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7,964	262,947
投資—流動		1,311,168	1,523,213
多於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	10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28,657	2,573,462
持有待售的資產	6	—	4,594,766
			3,511,510
流動資產總值		6,479,593	8,106,276
資產總值		14,779,798	13,382,24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2022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9	12,546,847	12,546,847
儲備		(1,900,719)	(2,406,2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非控股權益		10,646,128	10,140,637
		100,450	87,770
權益總值			
		10,746,578	10,228,40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非流動		486,531	573,605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67,653	1,512,3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6,556	59,796
非流動負債總值			
		2,060,740	2,145,75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8	376,682	389,337
其他應付款項、撥備及應計負債		321,610	240,159
應付股息	10	499,945	—
合約負債		20,981	23,822
應付稅項		80,443	98,446
借款—流動		579,508	179,037
租賃負債—流動		93,311	77,275
流動負債總值			
		1,972,480	1,008,076
負債總值			
		4,033,220	3,153,835
權益及負債總值			
		14,779,798	13,382,24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載有通常載於年度財務報告所屬類別的所有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年度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公開公告一併閱讀。

有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乃作為比較資料載入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且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來自於該等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6第3部分第662(3)條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出具無保留意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項；也沒有載列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2.1 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

(i) 所得稅

有關中期期間所得稅乃使用將適用於預期總年度盈利之稅率累計。

2.1.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本報告期間成為適用。其他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有任何影響且不需要作出追溯性調整。

2.1.2 已頒佈但尚未獲本集團應用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之影響

本集團仍在評估新準則、詮釋及修訂在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目前尚未能說明該等新準則、詮釋及修訂將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2 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於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營運分部及應呈報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基礎設施資產管理			合計 港幣千元
	停車出行 港幣千元	基礎設施 不動產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80,332	442,048	-	922,380
分部溢利／(虧損)	112,140	388,542	(7,413)	493,269
<i>分部溢利／(虧損) 包括：</i>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47)	(2,381)	-	(2,428)
攤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13,817)	-	-	(13,817)
管理費用				(83,745)
收取首鋼資源股息收入				276,549
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				23,624
處置持有待售的資產之收益				16,699
財務成本				(4,633)
除所得稅前溢利				<u>721,763</u>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基礎設施資產管理			合計 港幣千元
	停車出行 港幣千元	基礎設施 不動產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72,567	356,807	9,347	638,721
分部溢利	32,088	280,151	219	312,458
<i>分部溢利包括：</i>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4,906	-	4,906
攤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101,939	-	-	101,939
管理費用				(44,164)
收取首鋼資源股息收入				131,762
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				34,316
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虧損撥備				(1,776,215)
攤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2,4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329,433)</u>

4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稅率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在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稅率主要為25%。

5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期間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本期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剔除股權激勵計劃所持股份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 港仙 (未經審核)	2021 港仙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u>8.46</u>	<u>(19.23)</u>

(b) 每股稀釋盈利／(虧損)

期間每股稀釋盈利／(虧損)乃按經調整的所得稅後本公司擁有人溢利／(虧損)在考慮到所得稅後利息和與潛在稀釋效應的普通股的其他相關所得稅後融資成本除以經調整的本期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在考慮到假設所有可能稀釋的普通股已經轉換後而額外發行的普通股。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 港仙 (未經審核)	2021 港仙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稀釋盈利／(虧損)	<u>8.46</u>	<u>(19.23)</u>

5 每股盈利／(虧損)(續)

(c)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	2021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601,932</u>	<u>(1,394,710)</u>
每股稀釋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稀釋盈利／(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601,932</u>	<u>(1,394,710)</u>

(d) 作為分母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	2021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作為分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虧損)之 普通股及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112,514</u>	<u>7,251,786</u>

6 持有待售資產

於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Shoujing Yifei Holdings Limited(「**Shoujing Yifei**」)與本集團之其中一名主要股東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京富集團有限公司(「**京富**」)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Shoujing Yifei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及京富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待售股份(「**待售股份**」)，即Excel Bond Investments Limited(卓寶投資有限公司)(「**Excel Bond**」)，Fine Power Group Limited和Fair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統稱為「**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目標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首鋼資源1,463,962,490股，即本集團持有首鋼資源之全部已發行股份及所有權益，合共約28.98%，代價為港幣3,513,509,976元(「**建議出售**」)。

建議出售須待下列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當中包括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授予京富和／或首鋼控股因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之交易而導致京富和／或首鋼控股須根據由證監會頒布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規則26.1向京富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尚未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之首鋼資源股份作出強制性全面收購責任之豁免(「**豁免**」)仍然有效及生效。

管理層預期建議出售將在一年內完成。本集團持有於首鋼資源之全部股權於2021年1月15日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6 持有待售資產 (續)

於2021年2月18日，本公司接獲通知就京富和首鋼控股未能成功獲得證監會授出《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規則26.1下的強制性全面收購責任的豁免後，發布補充公告。針對該等條件，Shoujing Yifei與京富於同日簽訂補充協議，以修訂及重訂買賣協議（「經修訂及重訂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下的待售股份修訂為Excel Bon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經修訂待售股份」），代價修訂為港幣1,440,000,000元。預計完成時Excel Bond將間接持有600,000,000股首鋼資源股份。

於2021年5月28日，經修訂和重訂的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其他交易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儘管上述買賣協議進行了修訂，本集團出售持有的首鋼資源全部權益的整體業務計劃並無變化。

期內首鋼資源的股權於重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時是按賬面值或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中的較低者計量，並於各期末重新計量。於2021年1月15日從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並以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計量。隨後在2021年6月30日以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重新計量。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確認的減值虧損總額為港幣1,776,215,000元。首鋼資源股權的公允價值分別參考首鋼資源於2021年1月15日及2021年6月30日的市場價格釐定。

於2022年1月27日，經修訂及重訂買賣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佔首鋼資源全部已發行股份11.88%的Excel Bon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已完成出售。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2年1月27日之公告。

處置持有待售資產之收益

	於2022年 1月27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11.88%首鋼資源股權之收益	1,440,000
處置28.98%首鋼資源股權之賬面值	(3,511,510)
確認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金融資產之17.10%首鋼資源股權 匯兌儲備釋放	2,045,591
	<u>42,618</u>
處置持有待售資產之收益	<u>16,699</u>

港幣566,314,000元的證券投資儲備已於經修訂待售股份的出售後釋放。

於完成經修訂待售股份出售後，管理層考慮認為本集團不能再對首鋼資源作出重大影響力，因此，餘下首鋼資源股權應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2022年6月30日，雖剝離餘下首鋼資源投資的整體計畫並無變更，但剝離計畫的後續執行仍需就監管機構的意見及市場環境因素等作出多方考慮。此外，管理層認為能於2022年6月30日後一年內成功出售的可能性不大。因此將餘下首鋼資源股權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投資—非流動。

7 應收賬款

	於2022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483,383	136,795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79)	(1,651)
應收賬款淨額	<u>481,804</u>	<u>135,144</u>

於2022年6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之信貸期一般為30至180日。於報告期結束時，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有關收入之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60日內	329,888	32,898
61至90日	13,252	9,405
91至180日	46,759	22,416
181至365日	91,905	70,425
	<u>481,804</u>	<u>135,144</u>

8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結束時，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內	94,088	89,633
91至180日	90,892	64,845
181至365日	114,542	82,096
365日以上	77,160	152,763
	<u>376,682</u>	<u>389,337</u>

9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7,081,017	12,127,547
於2021年2月3日發行新股份	210,000	426,300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7,000)
	<hr/>	<hr/>
於2021年12月31日(經審核)	7,291,017	12,546,847
股份回購(附註)	(8,470)	—
	<hr/>	<hr/>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7,282,547</u>	<u>12,546,847</u>

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價格範圍每股港幣1.17元至港幣1.38元回購8,470,000股本公司股份。回購所用總金額約為港幣11,050,000元。在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六個月內，所有已回購的股份均已註銷。

10 股息

於半年內確認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末期股息	399,945	400,276
特別股息	<u>200,000</u>	<u>—</u>

於2022年3月30日之董事會決議中，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合共港幣4億元予於2022年7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該末期股息於2022年5月24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為負債及已於2022年8月3日支付。

在2022年2月15日之董事會決議中，董事會宣派特別股息合共港幣2億元。第一期特別股息港幣1億元已於2022年3月14日支付予於2022年3月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第二期特別股息港幣1億元將於2022年10月31日支付予於2022年10月2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第二期特別股息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為負債。

10 股息 (續)

於半年內尚未確認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中期後宣派及應付	<u>300,041</u>	<u>299,662</u>

董事會宣派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合共港幣3億元(相當於每股4.12港仙,基於2022年8月25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即7,282,547,194股)予於2022年9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於2022年6月30日尚未確認為負債。

11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或注資

- a)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某些非全資子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和本集團已完成對該等子公司的幾輪注資,而沒有改變由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持有該等子公司的權益。非控股權益結餘因注資而增加港幣23,969,000元。
- b)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完成多項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港幣4,504,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港幣1,303,000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合共港幣3億元（相當於每股4.12港仙）（截至2021年止6個月：港幣3億元）予於2022年9月30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9月3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中期股息預期於2022年11月18日（星期五）派發。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公司縱覽

本集團以成為「中國基礎設施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引領者和基礎設施不動產資產管理效能提升者」為方向，依託於不斷迭代升級的場景創新、科技賦能與產融結合能力，為客戶盤活資產、提升資產效率，為社會提供領先的基礎設施不動產管理服務，帶動實現資產效能的持續提升。

2022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影響加劇，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主營業務仍繼續保持良好發展態勢，業務規模擴張穩健有序，盈利能力持續增強。

本集團本期主營業務收入規模維持高速增長，錄得收入港幣9.22億元，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增長44%，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6.02億元，與去年同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13.95億元相比，業績轉虧為盈。

本集團本期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稀釋盈利為8.46港仙。本集團去年同期每股基本虧損及每股稀釋虧損為19.23港仙。

業績大幅提升，一方面得益於資產管理規模進一步擴大，另一方面，運營效率提升帶來毛利增長，同時，超額收益在本期進一步釋放回流，帶來收入利潤的同步增長。

「精準投資+精益運營」帶來的資產增值及運營收益開始持續釋放，有力支撐本集團業績的持續增長。

關鍵財務指標概覽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922	639
經調整EBITDA*	968	632
經營溢利	794	3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602	(1,39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港仙	2021年 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8.46	(19.23)
每股稀釋盈利／(虧損)	8.46	(19.23)
	於2022年 6月30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總值	14,780	13,382
淨資產	10,747	10,228
資產負債率	27.3%	23.6%
負債資本比率 [△]	10.0%	7.4%

* 經調整EBITDA之定義為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加非控股權益、財務成本、處置首鋼資源收益／(首鋼資源減值損失)、折舊及攤銷。

[△] 負債資本比率=借款總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財務回顧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比較：

收入及銷售成本

隨著業務規模的快速擴張，本集團之收入大幅增加。

本集團於本期錄得收入港幣9.22億元，對比去年同期之港幣6.39億元，增長44%。本集團於本期錄得銷售成本港幣2.69億元，對比去年同期之港幣2.87億元，下跌6.3%。本期毛利率為70.8%，對比去年同期之55.0%，絕對值上升15.8%。毛利上升一方面由於基礎設施不動產業務之公募REITs投資項目於上半年貢獻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以及分紅收益合計共約港幣2.03億元，同時，期內繼續實現了超額收益的釋放，引致收入大幅上升。另一方面，團隊著力提升內部運營管理體系，運營效率進一步提升，降本增效成果顯著，停車出行業務整體毛利亦逐步提升。

經調整EBITDA

本期間，本集團經調整EBITDA為港幣9.68億元，對比去年同期之港幣6.32億元，上升53.2%。

財務成本

本期間，本集團財務成本為港幣0.5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7.2%。

持有其他業務資產及出售事項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首鋼資源」）

首鋼資源為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39，是國內大型硬焦煤生產商。

投資於首鋼資源賬面值於2021年1月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並於2022年1月因出售本集團持有之部分首鋼資源股權調整會計核算方式而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本期間從投資於首鋼資源因調整會計核算方式獲得收益港幣0.17億元，並獲得出售所得現金港幣14.4億元。去年同期根據首鋼資源的市場價格和出售成本對本集團持有的首鋼資源股份進行減值評估，減值撥備金額合共約為港幣17.76億元。

本集團本期間從首鋼資源獲得之投資收益為港幣2.77億元，對比去年同期獲得之投資收益港幣1.44億元，上升了92.4%。

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就所得稅計提撥備約港幣1.27億元，去年同期則為港幣0.71億元。

所得稅費用主要包括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主要附屬公司以稅率25%計算之企業所得稅。

業務回顧

各分部／公司對本集團的淨溢利／(虧損)貢獻概覽：

分部／公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	
	收入 港幣百萬元	溢利／(虧損) 港幣百萬元	收入 港幣百萬元	溢利／(虧損) 港幣百萬元
基礎設施資產管理				
1a. 停車出行業務(稅前)	480	112	273	32
1b. 基礎設施不動產業務(稅前)	442	389	357	280
2. 其他業務(稅前)	—	(7)	9	—
小計	<u>922</u>	<u>494</u>	<u>639</u>	<u>312</u>
3. 持有其他業務資產 首鋼資源	—	277	—	144
4. 其他	—	(66)	—	(10)
5. 處置首鋼資源收益／ (首鋼資源減值損失)	—	17	—	(1,77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	<u>722</u>	—	<u>(1,330)</u>
所得稅及其他	—	<u>(120)</u>	—	<u>(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u>	<u>602</u>	<u>—</u>	<u>(1,395)</u>

停車出行業務

2022年上半年，國內各地因新冠疫情反覆，收緊對交通流量的管控措施，給整個停車出行行業帶來了巨大壓力。

面對如此嚴峻的挑戰，本集團依然展現了強勁的發展勢頭，業務規模穩步擴張，盈利能力持續增強。2022年上半年錄得收入港幣4.80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76%；實現稅前利潤港幣1.1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50%。

本集團堅持「重點城市+核心位置+優質資產」的佈局理念，以全產業鏈的思路運營停車資產，著力打造停車資產資金募集、停車設施設計建設、停車管理系統支撐、停車資產運營管理等全產業鏈業務生態。充分依託本集團運營創新及科技賦能的行業優勢，構建全生命週期的停車管理體系。一方面，深化京津冀區域、東南區域、成渝區域及大灣區區域四大區域佈局。另一方面，在交通樞紐及雲託管等領域也加大推進力度，積極構建精準投資與精益經營相融合的發展格局。

在深耕區域方面，停車出行業務在京津冀區域、東南區域、成渝區域、大灣區區域四個核心區域和機場條線上保持了良好的增長和投運速度，其中：

- 京津冀地區作為本集團停車業務的核心區域，本期BOT類產品項目發展迅速，項目拓展的多渠道建設工作取得階段性進展；在天津緊抓城市級停車項目機遇，以城市發展基金、區域合夥人等方式深耕渠道，項目穩步推進。
- 東南區域的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項目於本期間陸續落地，相繼完成建設並投入運營；與南京建鄴區政府建立的停車產業合作基金首個投資建設的項目正式運營；此外，亦與政府合作探索南京老城區靜態交通優化工作，通過打造靜態交通綜合解決方案的樣板，撬動老城區停車基礎設施不動產建設業務。除深耕南京市場外，本期間在東南區域其他城市的業務拓展也取得較大成果，如與無錫市錫東商務區開展整體合作，提供無錫東高鐵站項目、工業園區項目、市政獨立停車場項目和路側車位項目的一攬子運營、管理、智慧化提升服務。
- 成渝區域的成都高升橋驛站項目今年上半年投入運營，該項目為成都市目前智慧化水準最高、停車密度最大、車位數量最多的單體立體停車樓項目，為車多地少的西南地區停車難問題提供了有效解決方案。除BOT類產品項目外，輕資產承包經營業務亦相繼落地，本集團結合當地人文特色，在建設外觀、運營方式上都充分融合當地充滿活力的文化特點，多個停車場均成為區域地標。
- 機場條線，本集團繼續積極尋求拓展機遇，並先後與36家頭部企業建立深度合作關係，涵蓋機場集團、航空公司及圍繞機場出行的生態企業等。

專注於停車出行業務方向投資的基金管理公司其所管理的基金本期分配超額收益約港幣1.99億元。未來本集團停車出行業務仍將圍繞停車資產管理全產業鏈進行佈局，以實現運營收益與投資收益的雙豐收。

為克服疫情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充分發揮科技創新驅動力，結合項目運營情況，對運營策略進行智能化動態調整，通過科技賦能精益運營，建立停車資產運營管理的降本提效差異化優勢，確立了穩健可持續的發展模式。

疫情管控在帶來拓展、運營壓力的同時，也給予了集團停車出行業務難得的內功修煉期。科技能力的提升、科技產品的打磨，不僅帶來了對內效率的提升，還進一步拓展了科技產品的銷售市場。以「速驛客」為基礎的停車資產智慧運營管理產品，實現了對停車行業全類型、全業態項目的業務覆蓋。建立了針對單體停車資產的「網絡空間智慧管理」服務產品、針對規模化停車資產矩陣的「集團化數字智慧運營」服務產品、針對城市交通智慧出行綜合數字治理的「兩智一新（智慧停車+智慧出行+新能源出行）」組合服務產品。尤其在服務城市智慧交通數字治理方面，甘肅白銀城市級靜態交通數位綜合治理項目第一批公共停車泊位已完成智慧化改造並投入收費運營管理。

面對疫情的緩解，出行經濟復甦，停車出行業務將加大市場拓展的力度。以運營指標體系作為項目拓展依據，嚴守經營紅線，發揮創新運營的降本增收效能，沖抵疫情對經營的侵蝕影響。同時重點佈局科技運營產品的市場化發展，一方面提升科技產品的商業化程度和經營貢獻，另一方面充分結合自身資產運營管理的優勢，賦能城市智慧出行服務生態建設，推進行業智慧生態發展。機遇與挑戰同在，成績和使命並存，本集團將不遺餘力，照亮出行每一程。

基礎設施不動產業務

在基礎設施不動產領域，本集團通過「基金+基地+產業」的不動產金融模式，參與產業載體開發、管理、運營、退出，以基金投資輻射產業資源，有效提升資產的價值。隨著2022年北京—張家口冬季奧林匹克運動會的順利舉辦，本集團打造的北京西長安街「六工匯」項目也於2022年正式開業運營，另三個大型項目亦於本年進入建設階段；部分戰略性股權投資基金進入退出分配期，陸續帶來可觀的超額回報；得益於在公募REITs領域的提前佈局，隨著國家針對公募REITs試點相關工作的推進，本集團已在該領域確立先發優勢。

2022年上半年，得益於所管理的基金陸續啟動收益分配事宜，獲得收入港幣4.4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4%；2022年上半年，基金管理規模持續擴大，同時，當前部分在管基金，前期投資項目獲得了大額投資回報，並通過收益分配或清算為集團貢獻超額收益，2022年上半年貢獻稅前超額收益港幣1.33億元。後續隨著已投資項目的退出，將會持續產生可觀的超額收益。2022年上半年實現稅前利潤港幣3.89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9%。

在業務拓展及運營管理方面，基礎設施不動產業務專注於能力的建設和產品的打磨，秉持「精準投資+精益經營」的理念，實現了由基金管理向資產管理的轉變。

與著名的房地產開發運營公司鐵獅門集團合作的首奧產業園區項目—北京西長安街「六工匯」項目順利開業，客流表現良好，其中購物中心部分主打「體驗+展廳+餐飲」，已成為京西地區消費新地標。

本集團的戰略性股權投資業務圍繞停車出行領域，堅持「守正用奇，生態孵化」的理念。一方面這是核心業務之外的「奇兵」，通過財務投資可以為本集團獲取收益。另一方面，又是促進核心業務產業創新孵化的生態平台，專注於特定行業賽道進行戰略性股權投資並以此發展並構型投資機會，助力本集團主業發展。

戰略性股權投資業務持續聚焦新材料、新能源、智能製造領域的優質企業進行投資，促使本集團累計基金管理經驗，而且有利於引入各合作夥伴之戰略資源，開拓多元化的停車出行業務產品，促進兩大業務板塊之間的協同發展，以期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更好的投資回報。

期內本集團繼續在重點賽道中進行戰略性股權投資，持續為所投企業賦能，新增投資項目主要涉及汽車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及自主可控的CPU芯片等相關領域。

中國基礎設施不動產公募REITs試點的推出是中國內地資產證券化的又一次重大創新。本集團正迎來中國基礎設施不動產公募REITs時代。擁有長期穩定現金流的基礎設施資產被公認為優質的公募REITs底層資產，這正是本集團旗下停車出行及城市更新資產的特徵。2021年6月29日，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了《關於進一步做好基礎設施領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試點工作的通知》，進一步擴大了公募REITs試點行業範圍，停車場項目被納入範圍內。後續本集團將借公募REITs試點的機會，為自持優質基礎設施資產尋求新的退出路徑。

在首批和第二批公募REITs戰略配售中，本集團已實現公募REITs產業園區、倉儲物流、高速公路等優質資產REITs的全覆蓋，在公募REITs市場起步階段確立首發地位；國壽基金的正式落地，標誌著Pre-REITs投資平台成功搭建。2022年上半年，本集團聚焦公募REITs重點領域，協助軌道交通、光伏、保障房等領域公募REITs發行工作和Pre-REITs項目拓展，致力於打造行業標杆，形成REITs產業發展高地；專注於綠色基金雙碳產業投資和優質公募REITs戰略配售投資，進一步擴大戰略配售投資範圍，堅持「Pre-REITs投資+平台運營管理+REITs發行退出+REITs戰略投資」的業務閉環。此外，依託REITs多渠道資源，整合體系內現有資源以盤活停車、園區存量資產，形成業務協同賦能。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以成為「中國基礎設施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引領者和基礎設施不動產資產管理效能提升者」為方向，專注於提供領先的基礎設施不動產管理服務。

本集團按董事會指示制定財務風險政策，管理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買賣對手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具有足夠財務資源以配合業務發展之用。

本集團業務主要集中在內地和香港，因此，本集團需承擔港幣、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風險。為了減低匯兌風險，外幣資產通常是以其資產或現金流的外幣作為借貸基礎。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融資活動

本集團致力透過銀行及資本市場分散其集資途徑。融資安排將盡可能配合業務特點及現金流量情況。

1. 銀行結餘、現金及貸款

本集團於2022年6月30日，對比2021年12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貸款及負債資本比率摘錄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u>4,229</u>	<u>2,573</u>
理財產品及固收類金融資產	<u>681</u>	<u>1,096</u>
貸款總值	<u>1,066</u>	<u>753</u>
本公司擁有人權益	<u>10,646</u>	<u>10,141</u>
負債資本比率	<u>10.0%</u>	<u>7.4%</u>

2. 融資活動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定期貸款融資餘額為港幣10.66億元，主要來自投資北京大興國際機場停車樓25年運營權和南京建鄴首程智慧城市發展基金項目而進行的銀行貸款。

所得資金使用情況

1. 於2020年1月17日，本公司完成向首鋼控股配發及發行18,666,666股新普通股（於2020年3月30日股份合併生效（「股份合併」）前為93,333,333股普通股）（「首鋼認購事項」）以及向Mountain Tai Peak I Investment Limited（「Mountain Tai Peak」）、Matrix Partners China V, L.P.（「Matrix Partners V」）及Matrix Partners China V-A, L.P.（「Matrix Partners V-A」）配發及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1,231,685,000元之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認購事項」），合計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12.56億元。如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1年年報」）所載，本公司決定更改首鋼認購事項及可轉換債券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分配。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將首鋼認購事項及可轉換債券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按以下方式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特定用途	募集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 1月1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修訂分配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
停車出行業務之承諾出資、租賃按金及開支 以及新停車場資產的拓展	754	87	87	-	不適用
投資本集團之基礎設施不動產業務	314	-	-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188	42	42	-	不適用
總計	<u>1,256</u>	<u>129</u>	<u>129</u>	<u>-</u>	

[^] 全數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9日、2020年2月14日的公告及2021年年報中所披露的經修訂方式應用。

2. 於2020年2月21日，本公司完成向富通保險有限公司（「富通保險」，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配發及發行300,000,000股新普通股（股份合併前為1,500,000,000股）（「富通保險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4.5億元。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列的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特定用途	募集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 1月1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停車出行業務之承諾出資、租賃按金及開支 以及新停車場資產的拓展	270	270	233	37	2023年 年底前
投資本集團之基礎設施不動產業務	112	15	15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68	68	48	20	2023年 年底前
總計	<u>450</u>	<u>353</u>	<u>296</u>	<u>57</u>	

[#] 本公司擬將剩餘所得款項淨額按(i)上述指明的時間表及；(ii)本公司於2020年2月14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方式應用。

3. 於2020年8月10日，本公司完成與Poly Platinum Enterprises Limited (「**Poly Platinum**」)訂立認購協議(「**Poly Platinum**認購事項」)，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Poly Platinum已有條件地同意認購年利率1%的可轉換債券，其本金總額為港幣3億元，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2.95億元。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列的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特定用途	募集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 1月1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本集團於粵港澳大灣區停車出行業務擴張及 本集團技術創新	295	295	47	248	2023年 年底前
總計	295	295	47	248	

[#] 本公司擬將剩餘所得款項淨額按(i)上述指明的時間表及；(ii)本公司於2020年7月28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方式應用。

4. 於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與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促使承配人按照配售協議條款所載之配售價認購配售股份共計210,000,000股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港幣2.03元。於2021年2月3日，本公司完成向不少於6名配售股東配發及發行210,000,000股認購股份，並全數由配售股東認購(「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4.19億元。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列的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特定用途	募集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 1月1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
			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停車出行業務之承諾出資，租賃按金及開支以及新停車場資產的拓展	168	168	-	168	2023年 年底前
投資本集團之基礎設施不動產業務	168	168	-	168	2023年 年底前
一般營運資金	83	83	-	83	2023年 年底前
總計	<u>419</u>	<u>419</u>	<u>-</u>	<u>419</u>	

[#] 本公司擬將剩餘所得款項淨額按(i)上述指明的時間表及；(ii)本公司於2021年2月3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方式應用。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述財務資料附註6「持有待售資產」一節所述的於2022年1月27日完成的建議出售外，在本期間，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

報告期後事項

在本期間，本集團沒有任何報告期後事項。

資本結構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港幣12,546,847,000元（代表已發行7,282,547,194股普通股）。

僱員關係

本集團於2022年6月30日合共有僱員511名。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均提倡平等僱傭機會。為了給予僱員一個平等、多元化及不歧視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政府各項法規，採取公平、公正、公開的招聘流程。在招聘、培訓及晉升的過程中，本集團對所有候選人均一視同仁，以保障僱員的權利及利益。

本集團的薪金政策是要確保僱員的整體薪金公平及具競爭力，以「對外具有競爭性、對內具有公平性」為導向，建立了基於崗位價值、能力、業績貢獻等因素的「以固定薪資為基礎，績效導向浮動薪酬為主體」的薪酬激勵體系，從而推動及挽留現有僱員。本集團充分應用多種長短期激勵手段，吸引和保留有才幹的員工共同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目標。

薪金組合是根據本集團各自業務所在地的慣例設計。

香港僱員之薪金組合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醫療津貼、住院計劃及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在香港之所有附屬公司均為香港僱員提供退休金計劃，作為員工福利之部份。

中國內地僱員之薪金組合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項目獎金、醫療津貼及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股權激勵計劃，作為員工福利的一部份。為了全面照顧僱員的需要，本集團亦按照國家規定為所有僱員辦理社會保險福利（或「五險一金」，即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及年度體檢活動。

此外，為了提高員工的歸屬感，本集團為全體員工安排多項聯誼、康體與文娛活動，以增強團隊凝聚力和員工大會以表揚卓越的個人和團體表現。

本公司於2021年採納股權激勵計劃，激勵範圍涵蓋本公司執行董事、核心經營管理層、本集團的技術和業務骨幹，目的是為了本公司的長遠發展，使僱員、本公司和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吸引、激勵和留住人才，建立和完善本公司的長期激勵機制，以實現進一步提升股東價值的目標。進一步詳情，請參閱(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9日、2021年10月12日及2021年11月5日之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5日之通函。

展望

在2022年上半年新冠疫情的影響下，本集團堅持「精準投資+精益運營」的發展理念，以成為「中國REITs引領者和基礎設施不動產管理效能提升者」為方向，持續聚焦基礎設施不動產領域，切實做好盤活存量資產工作。前期管理經驗能力的沉澱，良好的業務基礎，基礎設施不動產公募REITs領域的政策紅利，以及股東一如既往的資源和資金支持，都進一步增厚了本集團的抗風險能力，使本集團得以在不利的市場環境下仍保持持續的增長，主營業務在2022年下半年亦將迎來更為快速的發展態勢。

在停車出行領域，本集團繼續堅持「重點城市、核心位置、優質車位」的佈局理念，在深化京津冀區域、東南區域、成渝區域及大灣區區域四大區域佈局的同時，在交通樞紐及雲託管等領域也加大推進力度，始終聚焦如何持續提升服務品質，如何創造高流量的商業空間，以及如何挖掘資產的長期價值，在為社會做出持續貢獻的同時積累長期收益。

基礎設施不動產業務專注於能力的建設和產品的打磨，秉持「基金+基地+產業」循環發展模式，通過戰略投資深度挖掘基地和產業上衍生出的投資機會，為本集團帶來投資收益。

本集團以REITs為基石，專注於喚醒基礎設施不動產活力，提升資產運營效能。隨著國家關於公募REITs試點相關工作的推進，迎著國家政策導向的東風，本集團在停車出行、城市更新等基礎設施不動產領域的優質資產儲備及成熟運營經驗，配合本集團在基金管理領域的能力，現有優質資產的區域佈局與政策聚焦的重點區域的高度吻合，都讓本集團在這一領域的前景可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回購合共8,47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1,049,440港元（扣除開支前）。全部回購股份已隨之註銷。

在此期間回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月份	回購股份數目	每股支付之價格		總代價 (扣除開支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2年2月	5,900,000	1.38	1.32	7,953,380
2022年4月	2,570,000	1.24	1.17	3,096,060
總數	8,470,000			11,049,440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為了強化公司治理，增強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的互動，本公司執行委員會自2022年8月25日起改組為執行管理委員會，由部分董事和本公司核心管理人員擔任委員，執行管理委員會被賦予董事會的一般權力（特別保留給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事項除外），以管理及監督本集團的運營。

履行上市規則附錄14守則條文A.2.1所規定的企業管治職能的責任已分配給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經修訂的職權範圍書將相應地登載於本公司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回顧期內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天暘

香港，2022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天暘先生(主席)、徐量先生、李偉先生及張檬女士；非執行董事李浩先生(副主席)、劉景偉先生及何智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鑫博士、蔡奮強先生、鄧有高先生、張泉靈女士及諸葛文靜女士。